01.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通訊監察及通信調取案件收結情形

中華民國112年1月至112年12月					
案	受	理	牛 數	終	未
件	總	舊	新	結	結
類				件	件
別	計	收	收	數	數
總計	2		2	1	1
通訊監察案件					
職	i				
聲	i				
通訊監察其他案件					
職監經	3 15 mg/				
聲監響	150m/				
監					
監 通 検	R				
聲 監 □	ſ				
聲 監 可 更	1				
通信調取案件	2		2	1	1
聲	2		2	1	1
急 聲 調	ш а				

說明:103年1月29日總統公布通訊保障及監察法部分修正條文,自同年6月29日起施行,故自103年6月起,新增聲監可及通信調取案件。 資料來源:台灣高等法院通訊監察管理及查核系統。